

厦门均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XIAMEN JUNQI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官任路 48 号官任大厦 401 室之一

电话：0592-2057733

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安溪县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

评价机构：厦门均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评价小组成员：毛志强、张倩、王瑞芬

评价时间：2025 年 12 月 08 日

目 录

前言:	1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二) 部门机构设置	2
(三) 部门管理制度	3
二、 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	3
(一) 前期准备	3
(二) 绩效评价的目标	3
(三) 绩效评价的依据	3
(四) 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4
(五) 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4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分析	5
(一)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5
(二) 部门决算中绩效自评情况	5
四、 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5
(一) 财务归集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	5
(二) 绩效管理制度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	6

前言：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我们接受安溪县财政局的委托，对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情况进行事后评价。评价范围：“安财（预）指（2024）001号”文件中预算级次为“5-县（区）级”所涵盖的支出（以下简称“001号指标”预算资金）。

本评价结果依据评价客体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方法，评价工作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各项评价基础资料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由评价客体负责。

一、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以及同级党委的决定，执行湖头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发布决定和命令。

2. 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社会发展和村（居）建设等各项规划，组织实施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管理本镇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的行政工作。

3. 组织实施直接面向群众、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组织实施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劳动就业服务、基本医疗卫生健

康服务、公共文化体育服务；落实移风易俗，大力发展农村社会事业；落实社会保险、社会救助、优抚安置等政策和制度。

4. 指导村（居）经济建设，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开展招商引资、组织收入、统计等工作，统筹做好企业服务工作、优化营商环境。做好镇财和村财的内审监督工作。

5. 完善对村（居）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指导；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等事项的管理工作，推进村（居）务公开；加强基层民主建设，推进村（居）民委员会自治，提高基层自治整体水平。

6.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公共安全管理，做好信访、司法行政和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社会秩序，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负责组织、协调、指导本辖区内综合网格管理协调服务工作。

7. 依法或受委托履行农业发展、农村经营管理、农产品质量安全、安全生产、规划建设管理、环境保护、公共安全、防灾减灾、扶贫济困、消防监管等方面的社会管理权限。健全应急管理体系，提升安全事故防控和自然灾害防治能力。

8. 依法或受委托组织本行政区域综合行政执法，健全完善与县直相关部门综合执法协调机制。

9. 完成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是全额财政拨款的一级预算单位，设置6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治理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包括 1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社会事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执法队。

（三）部门管理制度

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制定了《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财政内部控制制度》、《湖头镇机关工作管理制度》、《定期轮岗制度（试行）》、《湖头镇财政所AB岗工作制度》等。

二、评价工作的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

我所组织专业人员，成立安溪县财政局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组。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及《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等相关文件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计划。

（二）绩效评价的目标

按照《预算法》等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评价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001号指标”预算资金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剖析“001号指标”预算资金在管理及支出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探究其可能的原因，最后提出相应的解决对策，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本镇经济的发展提供参考依据。

（三）绩效评价的依据

1. 国务院 2020年8月3日 财法〔2020〕1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2. 财政部 2012年9月21日 财预〔2012〕396号《预算绩效管理
理工作规划（2012-2015）》

3. 财政部 2023年1月28日 财政部令第113号 《行政单位财务
规则》

4. 福建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福建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
委员会公告[十四届]第十四号 《福建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

5. 福建省财政厅 闽财绩〔2024〕1号《福建省省级预算绩效
监控管理办法》

6. 中共安溪县委办公室 安委办发〔2019〕6号《中共安溪县委
委办公室、安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
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四）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 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的材料，制定对应的
评价方案。

2. 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 根据已制定的评价指标，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
收集到的财政部门 and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安溪县政府
府门户网站等查询到的信息，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五）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 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
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 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
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 送达报告。将上步形成的报告送达委托单位。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分析

（一）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 本部门按照“安财（预）指〔2024〕001号”文件中预算级次为“5-县（区）级”所归集的经费支出，包括项目27个，涉及30个政府经济分类科目，资金性质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经费支出年初预算额1965.93万元，决算额1836.92万元，实际支出额1874.5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93.44%，资金使用率为102.05%。

（单位：万元）

指标类别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实际支出数
001号指标	1965.93	1836.92	1874.55

2. 实际支出额1874.55万元的构成为：在职人员工资奖金津贴886.29万，占比47.28%；在职人员社会保障费172.85万元，占比9.22%；在职人员公积金128.58万元，占比6.86%；办公经费319.91万元，占比17.07%，社会福利和救助366.94万元，占比19.57%。

（二）部门决算中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对“001号指标”预算资金的实际支付情况进行了归集整理，形成《安溪县湖头镇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归集表》（详见附表），尚未单独针对“001号指标”预算资金的绩效管理情况进行自评。

四、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一）财务归集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

本部门未完全按照27个项目分别归集各项支出完成情况，存在几个项目统一归集在同一个的情况，如：将在职人员基本工资、在职人员津补贴、机关（参公）基础绩效奖、年度绩效奖、机关（参公）年终一次性奖金、机关（参公）未休年休假报酬等，统一归集在“工资奖金津补贴”；个别项目资金存在未下发但实际有支出的情况，如：社区工作经费、工会经费。

建议：部门严格按照预算指标要求的类别进行核算归集，确保数据的准确性。

（二）绩效管理制度存在的问题及改进建议

部门尚未制定专门的绩效管理制度，在已制定的《安溪县湖头镇人民政府财政内控制度》中有包含绩效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内容，并规定需建立绩效管理制度。预算管理机制不完善，可能导致绩效监控不到位、评价结果流于形式等。

建议：制定专门的绩效管理制度，规范事前、事中、事后的各环节工作，包括绩效目标设定、绩效监控、自评办法、评价标准等。

附件：安溪县湖头镇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归集表

厦门均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08日

附表:

安溪县湖头镇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归集表

统计范围: “安财(预)指(2024)001号”文件中预算级次为“5-县(区)级”

项目名称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财政决算	实际支出			差异原因说明
		指标金额	金额	与决算指标差异	明细表名称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3,600.00	24,184.08	584.08	残障金	
村级定额公用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443,000.00	426,000.00	-17,000.00	公用经费	竹山村未开票,尚无法支出170000
社区工作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550,000.00	430,000.00	-120,000.00	公用经费	下发40万,自行垫付3万
在职人员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730,900.00	8,862,856.40	392,056.40	工资	
在职人员津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348,900.00			津贴补贴	
机关(参公)基础绩效奖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641,700.00			奖金	
年度绩效奖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400,800.00				
机关(参公)年终一次性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23,000.00				
机关(参公)未休年休假报酬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25,500.00				
事业单位奖励性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4,900.00				
在职人员养老保险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223,600.00	1,704,286.53	19,986.53	养老保险	
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57,800.00			医保	
在职人员生育保险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2,000.00			生育	
在职人员工伤、失业保险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9,100.00			工伤失业	
医疗补助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71,800.00			无	医疗补助列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科目
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284,500.00	1,285,771.00	1,271.00	公积金	
在职综合定额公用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239,500.00	1,743,151.84	28,851.84	办公/接待/公务用车/网格	
	50202-会议费	20,00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150,000.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00.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00.00				
其他公用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00.00				
缺编人员补助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000.00				
网格运转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940,000.00				
特殊公务活动租车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2,100.00	63,600.00	41,500.00	租车	
遗属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95,500.00	175,582.00	-19,918.00	遗属	本年度减少2人,增加1人
村级人员支出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101,400.00	3,409,640.00	45,440.00	村支委两委	
离职村(社区)主干补贴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800.00				
电话费补贴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0,000.00	84,175.00	-5,825.00	电话补贴	本年度存在人员增减变化
个人公务交通补贴	50201-办公经费	441,000.00	418,700.00	-22,300.00	交通补贴	本年度存在人员增减变化
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61,000.00	117,600.00	56,600.00		未下发,实际有支出
总计		18,369,200.00	18,745,546.85	401,246.85		